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政治学系列

全球秩序 与全球治理

**On Global Order:
Power, Values and the Constitution of International Society**

〔英〕

安德鲁·赫里尔
(Andrew Hurrell)

林曦
译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政治学系列

全球秩序 与全球治理

〔英〕

安德鲁·赫里尔 著

(Andrew Hurrell)

林曦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球秩序与全球治理/ (英) 安德鲁·赫里尔著; 林曦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8. 10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政治学系列)

ISBN 978-7-300-26261-1

I. ①全… II. ①安… ②林… III. ①国际关系-研究 ②国际政治-研究
IV. ①D81②D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16300 号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政治学系列

全球秩序与全球治理

[英] 安德鲁·赫里尔 (Andrew Hurrell) 著

林曦 译

Quanqiu Zhixu yu Quanqiu Zhili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55 mm×23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张 25.5

印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71 000

定 价 7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On Global Order:
Power, Values and the Constitution of International Society**



出版说明

政治学是一门古老而年轻的学科。在西方，有关政治学思想的系统研究和阐发，可追溯到古希腊时代柏拉图的《理想国》和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几乎在同一历史时期，中国也产生了十分丰富和系统的政治学思想，孔子、孟子、韩非子等一大批思想家治国理政的学说，对此后两千多年的中国政治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然而，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政治学是 19 世纪末期在西方社会中形成的，其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只有一百多年。

事实上，中国现代政治学的起步并不算晚。20 世纪初，西学东渐，政治学课程开始在国内少数大学中讲授，如果从 1905 年设立专门学习法律和政治的京师法政学堂算起，中国政治学也已有了上百年的历史，只比美国政治学的历史短二十几年。此后由于种种原因，我国的政治学学科建设和发展长期处于停滞甚至一度中断的状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政治学学科建设，按照邓小平关于政治学“需要赶快补课”的意见，做了大量工作，编写出版了一批教材和学术专著，引进了一批世界各国特别是西方各国的政治学著作，培养了一批专业人才。应当说，政治学的重建工作成绩斐然。当然，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不能否认发展中的不足。与其他社会科学学科相比，特别是与邓小平提及的“法学、社会学以及世界政治的研究”相比，我国政治学的发展速度似乎更慢些，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现实要求似乎

还有一定的差距。中国的历史、现实和未来，都要求中国有一门成熟的政治学学科在推动中国社会全面发展中起到积极的和建设性的作用。

既然中国现代政治学是由西方传入的，那么学习、借鉴西方先进的政治学理论，并将其运用到中国问题的研究中，进而发展中国本土的政治学，是中国政治学发展的现实选择。当然，西方的理论不一定适合中国，其学术观点、理论预设等也不完全为我们所认同，但对处于相对落后的中国政治学来说，以开放的思想对待西方的理论，通过比较、鉴别、有选择地吸收，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实际进行自主创新，不失为推动中国政治学发展的一条捷径。

正是出于上述考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邀请国内外政治学界的专家学者，精诚协作，组织翻译出版了这套“当代世界学术名著·政治学系列”。出版这套译丛，旨在将过去半个世纪西方政治学的经典学术著作系统地译介给中国读者，为国内政治学研究和教学提供借鉴和参考。总的来看，这套译丛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权威性。所选著作均为当今世界尤其是西方政治学界最重要、最具影响力的著作，这些著作已经得到国外学界的一致认可，并在西方主流学界被反复引用。丛书作者包括罗伯特·A. 达尔、塞缪尔·P. 亨廷顿、埃莉诺·奥斯特罗姆、文森特·奥斯特罗姆、安东尼·吉登斯、伊恩·夏皮罗、约瑟夫·S. 奈、罗伯特·普特南……一个个政治学界耳熟能详的名字，构成了这套译丛强大的作者阵容。

第二，全面性。在过去的几十年里，国外一些政治学著作被陆续译介到中国来，但这种翻译出版不是系统性的，而是零散的。本套译丛是国内系统地、大规模地翻译出版国外政治学著作的第一次尝试，它试图涵盖政治学的主要研究领域、主要研究方法，以及不同的学术流派，包括比较政治、政治学基础理论、政治学研究方法、政治思潮、政治经济学、国际关系、政党政治、政治社会学、政治心理学等领域。

第三，前沿性。本套译丛选择了西方政治学领域很有影响的学术流派，如新制度主义、后行为主义、全球治理、公共选择理论等的著作，以期促使国内政治学专业领域的学者和学生能较为及时地了解西方政治学理论研究的最新发展。

本套译丛于2008年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开始策划和组织出版，并邀请美国路易威尔大学的华世平教授担任译丛总主编，他对部分原著的推荐、译者的选择以及译丛的编辑出版工作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我们十分感激！参与本套译丛翻译工作的译者大多是本领域的学术骨干和中青年专家，都具有政治学博士学位，并有翻译西方社会科学著作的经验。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开大学、复旦大学等多所高校政治学系的专家学者，以及社会各界人士对本套译丛的翻译工作给予了热情关注，并提出了宝贵意见。对此，我们深表谢意！

限于水平，这套译丛的编校工作还存在些许不妥和不足之处，敬请读者不吝指正为感。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文版序

本书关注的核心问题是“在全球化时代实现全球秩序的可能性”。它与过去十年中日渐风靡的全球治理辩论紧密联系在一起。但是，笔者关注的不是从理论上去理解某特定机构，而更多的是评价世界政治制度化的整体特点，针对全球体系的不同治理方式包含了何种道德和规范上的承诺，以及现有国家间机构是否有能力去应对实践和规范层面上的挑战。和那些充斥于美国政治科学研究中的唯理论、技术官僚和利益驱动的学术派别不同，笔者的研究强调的是国际社会所面对之挑战的三重性：我们需要把握人人共享的共同利益，调节不平等实力，并调和文化多样性和价值观冲突。从本质上讲，秩序之所以是一个政治问题，其原因就在于，我们很难找到一种正当的全球政治形式，能够“包打天下”，一口气应对所有上述三个方面的挑战。本书从“英国学派”这一宽泛的国际关系研究视角出发，旨在揭示这一视角如何提供一个在历史和理论角度讲都强有力的观察点，用以分析全球秩序那不断变化的特性。^①

① 对“英国学派”的新近简要论述，参见 Tim Dunne, ‘The English School’, in Christian Reus-Smit and Duncan Snidal eds., *The Oxford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267–285。更长篇幅的论述，参见 Andrew Linklater and Hidemi Suganami, *The English School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Contemporary Reassess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and Barry Buzan, *From International to World Society? English School Theory and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Globalization* (Cambridge: CUP, 2004)。有关“英国学派”的完整参考文献，参见如下网址：<http://www.polis.leeds.ac.uk/research/international-relations-security/english-school/>。

为了给这个中文版本提供一点背景知识，请允许笔者对本书英文版印行以来全球秩序格局的演化趋势做一简要说明，而且，笔者也坚信，最近的一些发展情形证实或者佐证了本书的基本观点。

在 20 世纪 90 年代，很多人都是通过“自由国际主义”（liberal internationalism）或者笔者称为的“自由连带主义”（liberal solidarism）的视角来理解全球秩序。全球化把许多事物都变成了明日黄花：过去那个由大国间相互竞争而组成的“威斯特伐利亚世界”，实力平衡政治，以及一个以国家主权和严格的不干预规则为基础、垂垂老矣的国际法体系。尽管我们离开威斯特伐利亚的道路貌似有些坎坷，但是，正式和非正式的多边机构正在发挥更大的作用；国际层面上制定出来的规则和规范，从范围、密集程度和渗透程度来讲都大大增加，影响着国内社会的组织方式；许多新的行为主体日渐参与到全球治理当中去；我们正在朝强制执行全球规则的方向迈进；而且，针对国家主权以及“国家、公民和国际社会”这三者之间的关系，在政治、法律和道德认识的层面上，发生了一个根本性的变革。

除了“不同国家间治理方式的范围在扩大”之外，人们还越发关注超国家的复杂治理领域。在过去，这种治理的特点是：全球规则制定的复杂性；私人市场行为体以及公民社会组织发挥作用，传播价值观，并让这些价值观在国家间机构中得到采纳；通常构建于复杂的跨国和跨政府网络之上的、非正式但却有章可循的治理机制，其范围在扩大；而且，国际法和国内法之间，不同国家的行政体系之间，都在进行相互的渗透。从这一视角来看，国家渐渐失去了作为享有特权的主权机构的地位，而是变成了许多行为主体当中的一员，一起参与到一个更宽泛、更复杂的社会和法律进程当中去。

学者们，尤其是欧美学者，讲述了三种有关自由的故事。有些人强调制度以及制度之间的合作性逻辑。我们需要制度去处理那出现在全球化世界中、日渐复杂的集体行动难题。治理挑战的复杂性意味着，国际法和跨国政权必然会在数量、范围和种类上激增。它也意味着，包括发展中大国在内的大国利益范围在日渐扩展，并更为紧密地融入到全球经济和国际社会当中去（正如 20 世纪 90 年代的说法，“与国际接轨”），制

度所带来的功能性好处，自然会驱动、推动着它们，走向更多合作和采取更“负责任”的行为模式。这一进程未必是易如反掌或自动进行的，但至少前进的大方向大家都看得很清楚。

其他学者则强调一种康德式的理念：由于自由经济学和经济上相互依存度日益加深、支撑自律的全球公民社会的自由法律秩序的出现，以及由不同国家组成的多层次自由资本主义体系树立起的成功典范等因素，自由价值观会逐步、循序渐进地传播开来。另外一派学者则讲述了一个主要是以美国为中心的故事。的确，美国是单极世界的中心。但是，华盛顿一直以来都有动力约束自己，遵守它在冷战期间所创立起来的那些制度，以便安抚小国，并防止平衡美国实力的对抗力量出现。这一点，既符合其价值观，也符合其理性自利。在全球化时代，一个理性的霸主应当认识到软实力的重要性和作用。作为对美国的自我约束和由此产生的“程序正当性”（procedural legitimacy），以及美国提供全球公共品和由此产生的“输出型正当性”（output legitimacy）的回报，其他国家会默认并接受美国拥有和运作该体系的地位。^①

人们已经把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挑战抛在脑后。通过上述三个进程的混合作用，那些先前挑战了西方秩序的“老式第三世界”的国家们，现在越发被该秩序所网罗、社会化并与之融为一体。实力的性质和动力都在改变。软实力的重要地位已经超越了强制性的硬实力；各种自由的实力聚集在一起，更多的是对别人产生吸引，而不是让人感到反感或受到威胁。一个自由和成功的欧盟在部分弱小邻国中激发起仿效并成为其成员国的强大动力。这一成功的范例给我们带来的启示是，在一个更大的范围中，在一个更长的时期内，我们会看到整个世界朝着自由和发达方向演进的类似模式。一个新型的“制度利益”（raison de système）会出现，并改变和最终取代那过时的“国家利益”（raison d'état）观念。

如此看来，20世纪90年代的标志，就是自由在节节攀升的清晰感

^① 对这一逻辑的详细阐释，参见 G. John Ikenberry, *After Victory: Institutions, Strategic Restraint, and the Rebuilding of Order after Major War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也请一并参见他最近的一些著作。

觉、美国有权利也有实力去决定何为“自由式的全球秩序”的清晰假设，以及西方秩序可行并能够提供出路的清晰信念。的确，当然会有一些被孤立起来的无赖之徒和极端的拒绝派分子（rejectionists），但是，正如克林顿总统信心满满地向世人宣告的那样，这些事物只不过是“历史的反面教材”罢了。

在论述全球治理时，许多西方人的著作都倾向于过于简单地回避有关调节实力（尤其是不平等实力），以及调和价值观冲突存在困难的问题，尽管从分析的角度来讲这种做法有它的吸引人之处。治理关注的焦点是，找出集体行动问题，以及如何提供全球公共品。另外一种看法不受重视，即把治理看成关注秩序化、保存实力，并回答“谁运用实力”“代表了谁的利益”“对谁造成了伤害”等问题。同理，从自由、利益驱动的角度来解释全球治理问题的做法经常掩饰或逃避了价值观、基础目标、世界观等方面的深层次冲突。从规范层面来讲，和治理有关的辩论，常常被效率和有效性的议题所左右，而不是去讨论道德价值问题，或者某个具体安排的好坏对错。

因此，学术界对全球秩序的辩论，总是被一个双重的自由霸权所支配：一个历史主义的霸权，它异常简单地假设，历史是在一条单行道上向前行驶；另一个是分析性的自由霸权，它倾向于运用一个狭隘的“代理”（agency）观念，它们几乎没有留出余地，让我们去历史性地分析那些“被人们假设成‘无历史’（ahistorical）的理性选择和集体行动逻辑”赖以运作的结构，它为“理解这些逻辑的时空根源”留出的余地就更少了。

从当下的视角来看，我们可以指出一大堆扰乱了这一图景的因素，它们推动着全球秩序回到一个广泛的威斯特伐利亚方向上去。国际社会中的这些多元主义部分具有的持之以恒的重要性，构成了本书的核心分析内容。它们重新取得的重要地位显著提升，且包含了如下内容：人们重提安全的显著性，国家安全议题重现活力，各种战事和平叛活动也多了起来；民族主义的力量持续存在或起死回生，我们再也不可能从政治和分析的角度把它存放在一个标记为“种族冲突”的盒子里，相反，它表现在身份政治以及该体系中大国的外交政策行动之中；核武器的重要

性重新抬头，成为地区安全复合体之结构的核心，并在建构大国等级以及“上宾座次安排”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最后，实力平衡悄然回归，既是国家政策的动机（好比美国的亚洲政策），也是所有二线国家外交政策中的组成部分——它针对的不是“硬平衡”（hard balancing）或建设硬实力，而是“软平衡”，其形式，要么是试图明确否认美国霸权地位的正当性，要么就是提出一些替代性的正当观。

更为重要的是，随着 20 世纪 90 年代向前推进，经济全球化从结构和动力两方面反哺了一个威斯特伐利亚式的国家体系，而不是指向了对该体系的超越。事实证明，国家作为经济行为体，在寻求控制经济流动及维护疆界，以及利用和发展以国家为基础的重商主义模式去管理经济问题（尤其是和资源竞争以及能源地缘政治有关的经济问题）等方面手段很多样。最重要的是，自由全球化的动态发展过程和成功案例对国家间政治实力的分布产生了一个重要的影响——最重要的莫过于实力“东”移和“南”移。如果我们对 20 世纪 90 年代实力转移的辩论聚焦于实力从国家转移到了公司和非国家行为体，那么，过去十年中发生的“实力转移”就集中在如下方面：发展中大国在崛起，国家指导经济活动，以及如下两者之间的不匹配：一方面是现有全球经济治理安排，另一方面是在那些可以做出有效经济决策、手握实权的大国之间的实力分配。全球金融危机又推动了这些变革的发展。极富历史意义的是，金融危机爆发，且非常严重地破坏了各大经济体，以及全球资本主义体系中心所拥有的技术性和道德性权威。

当然，我们可以简单地认为，这些发展趋势就是体现了国际关系再一次回归到过去的“威斯特伐利亚规范”——对此，罗伯特·卡根（Robert Kagan）会说，这是历史的回归、梦想的终结。^①的确，像约翰·米尔斯海默（John Mearsheimer）这样的美国新现实主义者会说，这再一次证明了实力政治的威力。的确，大国政治再一次成为国际关系中的主要议题。但是，正如笔者在本书第二章所言，国际关系研究中的诸多悖论

^① Robert Kagan, *The Return of History and the End of Dreams* (New York: Vintage, 2009) .

之一就在于，新现实主义异常坚定地无视实力的社会维度，以至于它无法对“实力”这一被它宣称为核心范畴的理念给出一个完整和令人信服的论述。毕竟，正是由于各种意义、意识形态和正义主张相互冲突以及与不平等具体实力格局的互动，才导致了稳定的合作困难重重。即便我们相信，一个由各种规则和社会规范组成的共同框架很重要，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实力、强制和冲突就不会在国际关系中发挥一个主要且常常是支配性的作用。如果我们想要理解等级、实力平衡或大国角色，或者，比如我们想要研究人权，那么，对于这两者而言，社会规范都同样重要。

“英国学派”的著作一直以来都坚持认为，将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这两种论述直接一分为二的做法过于简单、毫无助益。因此，时至今日，我们有必要直面和分析当下国际社会那复杂、混合和备受争议的特点——它面临着一系列“威斯特伐利亚式”的经典挑战（尤其与实力转移和新兴大国崛起有关），但是这些挑战的背景，却带有强烈的“后威斯特伐利亚式”特点，比如，全球化这一具体现实情况，正当性的特点的变化，以及国际—国内这两者之间的平衡的改变（对于那些大型、内向型（*introspective*）的社会而言，情况亦如此）。笔者在本书以及最近一些著作中提出的核心观点，关注的就是国际政治秩序这一混杂、复合和备受争议的特点。^①

①. 笔者最近的著作对这些主题进行了一些延伸，包括一个主旨演讲，题目是《1989年到2010年之间的国际法：对其所作所为的一个评价》（*International Law 1989-2010: A Performance Appraisal*），修改之后发表在：James Crawford and Sarah Nouwen eds., *Select Proceedings of the European Society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ume III* (Oxford and New York: Hart Publishing, 2012), 3-20; ‘Hegemony, Liberalism and Global Order: What Space for Would-be Great Powers?’ *International Affairs* 82, 1 (January 2006), 1-19; ‘Narratives of Emergence: The End of Third World?’, *Critique Internationale*, 56 (July/August 2012), 17-38. 英文版见 *Revista Brasileira de Economia Política* 33, 2 (April/June 2013), 203-221; ‘Power Transitions, Global Justice and the Virtues of Pluralism’, *Ethics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27, 2 (2013), 1-17. ‘Power Transitions, Emerging Powers and the Shifting Terrain of the Middle Ground’, 即出，收录在：Cornelia Navari ed., *Middle Ground Ethics*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forthcoming 2013); (with Terry Macdonald) ‘Global Public Power: The Subject of Principles of Global Political Legitimacy’, *Critical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oci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15, 5 (December 2012), 553-571; (with Sandeep Sengupta), ‘Emerging Powers, North-South Relations and Global Climate Politics’, *International Affairs* 88, 3 (2012), 463-484.

首先，它之所以是“后威斯特伐利亚式”的，是因为，无论是各国还是国际社会作为整体，其所面对的外交政策和治理挑战在性质上已经发生了结构性的变化。处理这些挑战——气候变化、稳定的贸易规则、全球大流感、一个信得过的全球金融体系——将继续牵涉到维系如下规则：这些规则塑造了国内社会的组织方式；从结构上讲，它们和各种跨国进程紧密联系在一起，这些进程超越了各种和“领土性”（territoriality）以及主权有关的根深蒂固的观念，它们依赖于一系列范围广泛的行为体进行积极、有效的参与，且使得我们需要许多不同形式的治理、国际法和国际政治组织。尽管我们可以说，一个死灰复燃的“威斯特伐利亚式”实力政治仍然具有重要性，但这种变革是结构性的，而且很可能是不可逆转的。

其次，它之所以是“后威斯特伐利亚式”的，是因为，本书关注的核心主题之一——政治正当性问题发生了变化。所有国家和社会秩序都需要获得权威和正当性；而单靠粗暴力量是没法维系这种权威和正当性的。所有大国都需要努力把实施低级的高压政治的能力转化成正当的权威。布什总统执政的时期，标志着霸权或自上而下的治理模式破产了。“国际机构的正当性可以建立在‘拥有高超经济或技术知识’这种主张的基础上”，这一理念显然早就已经不吃香了，而金融危机的爆发，则加快了它的衰落。我们从一个由西方主导的国际秩序中继承下来的那些制度，显然已经被证明运作不良，而且，主导的市场行为体和技术专家们都没有任何现成的想法和答案。因此，以有效输出和技术知识为基础的正当性，就有可能面临供应不足的问题，并进一步推动大家去要求机构扩大成员数量，以期增加正当性和代表性权威。

“后威斯特伐利亚式”背景的第三个元素，和如下事物有关：我们所谓的“威斯特伐利亚的地方化”（provincializing of Westphalia），以及实力从一个“由核心西方工业化国家组成的世界”中向外转移，从历史上看，该“世界”首先是围绕着欧洲和欧洲殖民秩序，继而围绕着美国以及“大西方”（the Greater West）而建立起来的。

与很主流的美国式国际关系分析方法不同，“英国学派”的学者们长期以来都坚持认为，从局限于欧洲的国际社会到全球范围内的国际社

会的转变，代表了 20 世纪最重要的发展情况之一。这一转变涉及五种不同的斗争——争取去殖民化并终结帝国，争取主权平等，争取种族平等，争取经济正义，以及争取文化解放。它开启了许多深层次的难题：在何种程度上，去殖民化以及第三世界和南方集团的涌现，打断和挑战了国际社会的共同规则和制度？国际社会成员数量的不断扩大从长远角度来讲意味着什么？国际社会曾经一度是建立在欧洲或西方文化的基础上，那么，现在，国际社会已经壮大、脱离了这一文化基础了吗？如果是，那么它现在的文化基础（如果有的话）又是什么呢？

毫无疑问，“英国学派”的许多著作都体现了某种带有偏见、以西方为中心、具有历史迷惑性的叙事方式。然而，新兴的非西方大国在崛起，实力从工业化西方的世界核心向更大范围扩散开来，这两个因素都会让我们重新关注如下议题：我们需要将各种不同的秩序观放置在宽泛的历史框架中，并考虑这会给当下国际社会提出什么样的问题。自 19 世纪中叶起，盎格鲁—美利坚以及欧洲式全球秩序上升为主导地位。从那以后，基于此展开的有关乎实力政治秩序、国际法律建构和全球经济治理的五花八门的观念和实践就层出不穷地被建构了出来。时下有关实力转移的辩论提出了很多关于该秩序是否在未来还能够长期延续的问题。

安德鲁·赫里尔

2014 年 1 月于牛津

致 谢

本书的内容，是关于那些继承了主权国家这一形式的社会，通过何种方式去适应如下变化：全球化、特点在不断演变的全球政治秩序，以及当下国际社会所面临的主要政治和道德困境。

在思想上给我最多启发的，莫过于研究这一领域的赫德利·布尔（Hedley Bull）——我的恩师。他的睿智在如下方面尤为突出：他那严谨的批判态度、提出深度问题的能力以及他所坚持的学术研究方式，即超越一时的政策辩论和当下的学术潮流去看问题。读者将会在本书各章中明显看到，本书的基础是笔者在过去数年中与一批优秀的学者进行的一些令人如坐春风的合作性研究：与路易斯·福西特（Louise Fawcett）共同进行的比较地区主义研究；与恩盖尔·伍兹（Ngairé Woods）在全球化和不平等方面的合作研究；与阿姆里塔·纳利卡（Amrita Narlikar）在南方国家方面的合作研究；与阿南德·梅农（Anand Menon）在欧洲一体化和欧洲国家方面的合作研究；以及与贝内迪克特·金斯伯里（Benedict Kingsbury）在环境和国际法方面的合作研究。我要特别感谢贝内迪克特·金斯伯里，他是所有当下国际法和社会研究领域中最富原创性的思想家，本书中许多观点和论述都是从我们在牛津和纽约的合作、交谈和共同教学中得来的。我也较多地参考了我的同事们的想法和著作，尤其是劳伦斯·怀特黑德（Laurence Whitehead）、卡利波索·尼古拉迪什（Kalypso Nicolaidis）、亚当·罗伯茨（Adam Roberts）、罗斯玛丽·富特（Rosemary Foot）以及珍妮弗·韦尔什（Jennifer Welsh）；

我在许多不同的地方进行了共同教学，参加了无数的工作坊和会议，还与许多其他朋友和同事进行了富有教益的讨论，这些都给了我灵感。这些人包括：（在牛津的）理查德·卡普兰（Richard Caplan）、马丁·西德尔（Martin Ceadel）、奥德丽·克罗宁（Audrey Cronin）、约翰·达尔文（John Darwin）、安妮·戴顿（Anne Deighton）、迭戈·甘贝塔（Diego Gambetta）、亚历山德拉·根丘（Alexandra Gheciu）、吴翠玲（Evelyn Goh）、盖伊·古德温-吉尔（Guy Goodwin-Gill）、苏迪尔·哈扎吉萨（Sudhir Hazareesingh）、云丰空（Yuen Foong Khong）、马库斯·科恩普罗布斯特（Markus Kornprobst）、吉尔·勒舍尔（Gil Loescher）、沃恩·洛（Vaughan Lowe）、尼尔·麦克法兰（Neil MacFarlane）、沃尔特·马特利（Walter Mattli）、戴维·米勒（David Miller）、拉纳·米特（Rana Mitter）、卡尔玛·纳布勒西（Karma Nabulsi）、帕特里夏·欧文斯（Patricia Owens）、萨拉·珀西（Sarah Percy）、詹姆士·皮斯卡托里（James Piscatori）、约亨·普兰托尔（Jochen Prantl）、阿维·什拉姆（Avi Shlaim）、亨利·舒伊（Henry Shue）、休·斯特罗恩（Hew Strachan）和费德里科·瓦雷塞（Federico Varese）；以及（不在牛津的）菲利普·阿洛特（Philip Allott）、阿米塔夫·阿查里雅（Amitav Acharya）、伊曼纽尔·阿德勒（Emanuel Adler）、迈克·巴尼特（Mike Barnett）、查尔斯·贝茨（Charles Beitz）、埃丽卡·本纳（Erica Ben-ner）、马茨·贝达尔（Mats Berdal）、汤姆·比尔施泰科（Tom Biersteker）、简·博尔登（Jane Boulden）、艾伦·布坎南（Allen Buchanan）、迈克尔·拜尔斯（Michael Byers）、巴里·布赞（Barry Buzan）、拉斯-埃里克·塞德曼（Lars-Erik Cederman）、莫莉·科克伦（Molly Cochran）、詹姆斯·德·德里安（James Der Derian）、格尔森·丰塞卡（Gelson Fonseca）、皮埃尔·哈斯纳（Pierre Hassner）、罗伯特·杰克逊（Robert Jackson）、埃迪·基恩（Eddie Keene）、罗伯特·基欧汉（Robert Keohane）、高洪柱（Harold Koh）、马尔蒂·科斯肯涅米（Martti Koskeniemi）、尼科·克里施（Nico Krisch）、安德鲁·林克莱特（Andrew Linklater）、詹姆斯·梅奥尔（James Mayall）、戴维·马隆（David Malone）、莫妮卡·塞拉诺（Monica Serrano）、黛安娜·图西